

## 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郑州旅游职业学院的（项目名称）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6 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 A 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6 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146.91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1.70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河南瀚海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6年6月12日

说明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。

